分类：A

永济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永卫发〔2026〕10号

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委员提案第76067号的办理情况

尊敬的陈小爱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在永济市开展公共场所蟑螂集中防治专项行动的建议》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您的建议精准指出了当前公共场所卫生管理中的关键环节，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意义。我市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等相关部门进行专题研究，并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提案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我市蟑螂防制工作现状

近年来，我市始终将病媒生物防制作为保障市民健康、提升城市品质的重要工作常抓不懈，持续推动蟑螂等“四害”防治工作深入开展。

（一）**工作机制方面。**建立了以市卫生健康局为统筹，市疾控中心提供技术支撑，各镇（街道）、社区、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等部门协同配合的工作体系。每年结合爱国卫生月活动，对建成区及蒲州镇、虞乡镇等重点区域的主次干道、公园广场、学校、农贸市场、餐饮单位等公共场所开展集中消杀。

（二）**监测预警方面。**市疾控中心每年结合上级要求不定期对全市重点场所蟑螂密度进行随机监测。近年来监测结果显示，我市蟑螂密度总体控制在国家规定标准范围内，但还有些社区，部分老旧市场、背街小巷餐饮区域等仍存在密度偏高现象。

（三）**存在问题方面。**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仍存在不足：一是监管有待提高，部分公共场所经营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尤其是部分餐饮、宾馆服务单位、老旧社区等场所，卫生死角清理不彻底、防蟑设施缺失；二是爱国卫生月活动中，地下管网、老旧建筑楼道等隐蔽区域成为防治盲区，统一组织，集中灭杀的频次和覆盖深度有待加强，；三是宣传防治意识薄弱，市民防蟑意识参差不齐，家庭及个人防蟑措施普及程度不高。

二、蟑螂集中防治专项行动安排

针对您的建议及我市实际情况，我市已于2026年4月开始至10月底，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公共场所蟑螂集中防治专项行动，具体措施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构建协同联动机制。** 成立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及各

镇（街道）为成员单位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制定《永济市公共场所蟑螂集中防治灭杀专项行动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统筹协调、宣传动员和督导考核；市疾控中心负责技术指导、密度监测和效果评估；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督促餐饮单位、食品经营场所落实防蟑措施；市住建局负责牵头开展地下管网、老旧小区楼道等区域消杀；市教体局、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和旅游局等行业主管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卫生”原则，负责指导督促本行业、本系统所属公共场所的蟑螂防治工作；各镇（街道）负责组织社区、村（居）委会开展辖区内公共场所的排查与防治。

（二）聚焦重点区域，实施精准防治。

一是重点场所全覆盖。将全市所有餐饮单位（尤其是小型餐馆、烧烤大排档）、农贸市场、学校食堂、医院、垃圾中转站、地下管网、老旧小区楼道、废品回收站等列为重点防治区域。各相关部门组织专业消杀队伍，采取“环境治理+化学消杀+物理防治”相结合的方式，对重点场所进行全方位清理。社区工作人员、各类服务、餐饮等单位定期组织做好各类公共环境卫生清洁工作，在专业技术部门指导下定期开展烟雾剂熏蒸、滞留喷洒、安装防灭蟑设施等方法杀灭蟑螂。

二是隐蔽区域集中攻坚。针对以往防治盲区，由市住建局牵头，联合专业机构对全市老旧建筑地下室、通风口、隐蔽区域地下管网进行不定期消杀，专业机构监测评估分析，从源头切断蟑

蟑孳生环境，确保防治无死角。

（三）创新防治方式，提升科学防控水平。 在全市推广使用国家规定合法的卫生杀虫剂、蟑螂饵剂等绿色环保防治产品，减少化学农药使用。联合市疾控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绿色防蟑技术培训，确保科学规范用药，防止潜在风险。

（四）加强宣传教育，营造全民参与氛围。 利用电视台、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媒体平台，定期推送蟑螂危害及防治知识；在社区、学校、农贸市场等场所张贴宣传海报。组织开展“防蟑知识进社区”“健康课堂进校园”等主题活动，邀请疾控专家现场讲解防蟑技巧，演示设施安装方法；发动社区志愿者、学校师生参与“清洁家园”行动，清理卫生死角，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五）强化督导考核，确保行动实效。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成立督导组，采取明察暗访相结合方式，对各部门、各区域防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建立考核问责机制，对行动迟缓、措施不力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对防治效果显著的单位予以表彰奖励。

三、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为巩固专项行动成果，我市将建立健全蟑螂防治长效管理机制：一是落实经营主体责任。 将蟑螂防治纳入餐饮单位、农贸市场等场所的卫生考核标准，实行“红黄牌”管理制度，对多次整改不到位的单位依法依规予以处罚。二是持续推进集中整治。每年以爱国卫生月活动为契机，聚焦城乡环境卫生短板、病媒生

物防治重点、全民健康素养提升三大核心，通过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全面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有效降低传染病传播风险。三是深入开展宣传教育。 将防蟑知识纳入市民健康教育体系，不断提升市民健康素养，努力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人人有责”的长效防治格局。

2026 年 4 月 28 日

承办单位：（盖章）　　承办科室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具体负责人：（签字）

委员意见：（签字）